

合同协议书

文昌市水务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海南省文昌市东阁镇美柳村委会饮水工程项目，已接受 文昌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 海南省文昌市东阁镇美柳村委会饮水工程项目 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；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（合同技术条款）；
- (6) 图纸；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贰拾壹万肆仟叁佰伍拾伍元零角伍分（¥1214355.05元）
（中标下浮率为-0.35%）。

4. 资金来源：政府投资

5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邢敏。

6.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。

7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8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9.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，计划工期为 90 天。

10. 本协议书一式 壹拾贰 份，甲方执拾份，乙方执贰份。

11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文昌市水务局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邢敏（签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章）

地址：

电话：

承包人：文昌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邢敏（签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章）

地址：文昌市文城镇汇昌路16号

电话：0898-63222573

开户银行：建行文昌市文航分理处

账 号：46001005437050001669

2017年10月19日

2017年10月19日